# 竞争性磋商公告

**项目概括**

长春市绿园区城市管理行政执法局购买职工食堂服务项目的潜在供应商应在长春市公共资源交易网（http://www.ccggzy.com.cn/）获取竞争性磋商文件，并于2022年11月15日14点00分（北京时间）前递交响应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采购项目编号：LY202210-117

项目名称：长春市绿园区城市管理行政执法局购买职工食堂服务项目。

采购方式：□竞争性谈判 ☑竞争性磋商 □询价

预算资金（最高投标限价）：973838元。

服务内容：承包方负责绿园区城市管理行政执法局机关职工周一至周五的早午餐，早餐时间每天7：30-8：30，午餐时间每天11：30-12：30。可根据工作需要，提出变更就餐时间（双休日或特殊执法期间，包括晚餐）。就餐人员包括绿园区城市管理行政执法局职工(含临时聘用人员）、楼内保洁员及保安人员，每月根据增减变化确定具体人数。具体详见文件第三章采购需求；

服务地点：长春市绿园区迎宾路888号；

合同履行期限：自签订合同之日起一年止（经双方协商同意，可根据实际情况续签一年）；

服务标准：优质服务。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

1. **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本项目为专门面向中小企业的项目，中小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享受政府采购政策需提供相关声明。《长春市财政局关于进一步做好我市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有关工作的通知》长财采购[2021]416号、《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财政部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号）等国家最新政策。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3.1 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能够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法人或其他组织形式；具备有效的营业执照；

3.2 供应商应具备有效期内的食品经营许可证；

3.3 财务要求：供应商须具有近三年（2019 年、2020年、2021 年）财务审计报告（新成立不足三年的企业提供自成立之日起至2021年 12 月 31日的财务审计报告，2021年 12 月 31 日之后成立企业提供财务状况良好承诺书）；

3.4 提供本单位近一年内任意一个月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材料（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应文件证明其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

3.5 供应商不得为“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http://www.creditchina.gov.cn/)）中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和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和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不得为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http://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被财政部门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在处罚决定规定的时间和地域范围内）（详见财库【2016】125 号文）；（注：以上截图时间为招标公告发布之日起至投标截止时间前内有效，网页截图时间以网页显示的查询时间为主，截图未显示时间或时间超出所要求的时间范围的均视为无效投标。）

3.6 供应商需提供中国裁判文书网（<http://wenshu.court.gov.cn/>）的无行贿犯罪查询证明网站截图并加盖单位公章（提供的查询结果网页截图需体现企业及法定代表人）；（注：以上截图时间为招标公告发布之日起至投标截止时间前内有效，网页截图时间以网页显示的查询时间为主，截图未显示时间或时间超出所要求的时间范围的均视为无效投标。）

3.7 与采购人存在利害关系可能影响招标公正性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个人，不得参加投标。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一标段投标或者未划分标段的同一招标项目投标。违反这两款规定的，相关投标均无效；

3.8 拒绝列入政府取消投标资格记录期间的企业或个人投标。

3.9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磋商。

三、获取磋商文件

1.时间：2022年11月03日至2022年11月09日，每天上午9时00分至11时30分，下午13时30分至16时（北京时间，法定公休日、节假日除外）

2.方式：本项目磋商文件采取网上方式获取。将以下资料的复印件加盖单位公章的扫描件（PDF格式）发送至代理机构邮箱（ccyyzb2022@163.com发送材料要清晰可辨且注明授权委托人姓名、联系电话），电子邮件发出后请及时告知采购代理机构联系人核查资料的完整性，核查通过后采购代理机构将“报名登记表”电子版发送至潜在供应商邮箱中，潜在供应商需将“报名登记表”填写完整后回传至采购代理机构邮箱，采购代理机构确认无误后将向供应商发送磋商文件。

（1）营业执照（副本）

（2）食品经营许可证

（3）法人身份证明

（4）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或单位介绍信

（5）法人身份证

（6）被授权人身份证

（7）中小企业声明函

（8）“信用中国”、“中国政府采购网”、“中国裁判文书网”网站截图。

3.有效供应商不足三家时，采购人另行组织竞争性磋商。

**四、响应文件提交**

截止时间：2022年11月15日14点00分（北京时间）

地点：长春市二道区洋浦大街6999号凯利中心AB栋101开标2室。

**五、开启**

时间：2022年11月15日14点00分（北京时间）

地点：长春市二道区洋浦大街6999号凯利中心AB栋101开标2室。

**六、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5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1.逾期送达的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响应文件，采购人不予受理。

2.本次采购公告同时在中国政府采购网、长春市公共资源交易网上发布。

**八、凡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采购人信息

采 购 人：长春市绿园区城市管理行政执法局

单位地址：长春市绿园区迎宾路888号

联 系 人：单有瑜

联系电话：18143055001

2.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采购代理机构：长春翊源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单位地址：长春市景阳大路3333号明翰国际

联 系 人：李忠秋

联系电话：13353114014

3.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李忠秋

电话：13353114014

4.监管部门：长春市绿园区财政局政府采购管理工作办公室

联系电话：0431-87605030